

# 杨柳絮纷飞季 绷紧防火安全弦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

四月的潍坊，春光明媚、鲜花盛开，到处充满了勃勃生机。杨柳树的飞絮也进入盛飞期。洁白如雪的飞絮看似浪漫，实则是危险的易燃物。杨柳絮中富含大量油脂，暴露在空气中与氧气结合如遇明火会立即引燃，并迅速蔓延引燃其他可燃物，若不及时控制，极易造成“火烧连营”的后果。如何有效防范杨柳絮火灾？记者采访了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救援人员。

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救援人员告诉记者，杨柳絮的纤维是有机纤维，燃点低、燃烧快、质地轻，往往附着在一些物体表面，稍有火星就易引发火灾。有引燃因素多、蔓延速度快、灭火难度大的特点。

“想要防范杨柳絮火灾发生，首先要对附着在易燃物上的杨柳絮进行清理，以免留下火灾隐患。”该消防救援人员表示，室外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的场所，要及时清理杨柳絮，消除隐患。停车场内也需及时清扫杨柳絮，防止出现火情，引燃车辆。车主要加强对车辆的保养，防止飞絮堆积在发动机舱内，从而引发火灾。加油站、化工企业、易燃易爆场所应加大路面洒水湿化力度，并及时清除堆积在角落里的杨柳絮，减少火灾风险。不管是在室内还是室外，一定要看管好火种。如发现火情，请及时拨打119报警电话，避免发生重大火灾事故。

消防救援部门曾做过测试，仅需3秒，杨柳絮即可燃烧殆尽，可见其引发火灾速度之快。若因好奇随意点燃杨柳絮，引发火灾，造成严重后果，将承

担法律责任。轻则受到行政处罚，重则以失火罪和放火罪被追究相应的责任，造成财产损失的还要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刑法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一款规定，放火、决水、爆炸以及投放毒害性、放射性、传染病病原体等物质或者以其他危险方法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二款规定，过失犯前款罪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堵不如疏、疏不如防，消防救援人员提醒，在室内开窗通风时，要当心杨柳絮“入室捣乱”，覆于家用电器之上或堵塞插孔，若清理不及时有引发安全事故的风险。四五月份是杨柳絮“横行”时节，应尽量减少开窗时间，或开窗时用纱窗防止杨柳絮进入。企业工厂工作人员在进行电焊、切割等作业时务必提高警惕，定时清扫乱入的杨柳絮，避免因零星火点引发火灾。此外，杨柳絮会导致电力设备“过敏”，造成运行散热不良或元件故障积聚，即使不燃，杨柳絮也会降低设备的散热性与精密性，对正常生产秩序造成影响，相关工作人员要及时检修，防范杨柳絮对线路电路安全运行造成威胁。

## 安全大课堂

### 春季开车总犯困 民警教您提神妙招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

春季气温回升，让人总想“眯一会儿”。但开车时犯困会导致驾驶员反应迟钝，严重时甚至会失去对车辆的控制力，容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

连日来，昌邑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将预防春季疲劳驾驶作为工作重点，根据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在驾驶员易发疲劳驾驶时间段采取定点检查和流动巡逻的方式，对各类车辆特别是大型长途货运车辆进行检查，通过查纠违法行为、与驾驶员交谈提醒，持续加大查处力度，对经检查涉嫌疲劳驾驶的驾驶员依法予以处罚、教育，根除“春困”对道路交通安全产生的不利影响。

行车中犯困，如何应对？昌邑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表示，驾驶员需要学会“未雨绸缪”：把握好生活节奏，保障充足睡眠时间，良好的睡眠质量与合理的饮食习惯，提高身体素质；多到户外活动，适当锻炼，可有效地改善生理机能，使身体代谢功能增强，加速体内循环，提高大脑的供氧量，缓解体内“春困基因”；行车时保持嗅觉刺激、车内空气通畅、温度湿度适宜，可在车内备一瓶清凉油或风油精，抹在太阳穴、人中部位，刺激皮肤、神经，消除疲倦感。

民警提醒，驾驶员要遵循科学行车时间，连续驾驶时间不得超过4小时；连续行车达4小时，需停车休息20分钟以上；夜间行车应由2人轮流驾驶，交替休息，每人驾驶时间不超过4小时，且不要在深夜驾驶。驾驶车辆期间不要长时间保持固定姿势；在驾驶期间注意休息，放松神经、肌肉，预防驾驶疲劳。

总之，困了、累了别硬扛，“坚持驾驶”容易陷入危险中，要时刻注意自己的驾驶状态，合理安排行车时间，安全才是离家最近的路。

## 驾驶证分数不够用？“学法减分”来帮忙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

驾驶证即将扣满12分怎么办？如何解决“分数危机”，让驾驶证“回血”？日前，潍坊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梳理了“学法减分”各个环节的操作方法和注意细节，方便广大机动车驾驶员掌握应用。

### “学法减分”申请

下载“交管12123”App，注册登录后点击首页“学法减分”进入申请页面，选择“网上学习考试”，点击“提交申请”，阅读业务须知。核对提交界面展示信息无误后，提交申请。最后返回首页，再次进入“学法减分”页面即可查看申请进度。

### “学法减分”网上学习

已完成受理的驾驶员，可点击“交管12123”App首页“学法减分”进入“视频学习”页面学习。“视频学习”页面顶部区域实时更新学习进度，可点击“学习详情”查看当前所有学习记录。

值得注意的是，系统会不时弹出抓拍人脸界面，如结束学习后再继续学习需比对通过后才可继续；如存在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情形，经查证属实的，将作废驾驶人记分周期内“学法减分”记录，恢复已减免记分，并列入黑名单库，在本记分周期及随后2个记分周期内不再允许参加“学法减分”，公安机关还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学时学满之后，进入该学习记录提交。

### “学法减分”考试

已完成学习的驾驶员，点击“学法减分”-“前往考试”开始考试。如之前考试没通过且还有考试次数的情况下，可点击“前往补考”进行补考。

需要注意的是，以下情况无法参加“学法减分”。

机动车驾驶人在本记分周期内或者上一记分周期内，有二次以上参加满分教育记录的；驾驶证累积记分达到12分或者已减免记分满6分的；

在最近三个记分周期内，机动车驾驶人因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或者饮酒后驾驶机动车，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校车标牌，或者使用其他机动车号牌、行驶证，或者买分卖分受到过处罚的；

机动车驾驶证在实习期内，或者机动车驾驶证逾期未审验、违法未处理，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扣留、暂扣期间的；

机动车驾驶人名下有安全技术检验超过有效期或者未按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的机动车的；

在最近三个记分周期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或者机动车驾驶人满分教育、审验教育时，有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记录的；

存在未完成学法减分申请信息的。

潍坊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民警提醒，参加“学法减分”的驾驶员，应当在申请成功之日起3日内完成学习，学习完成后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考试，考试合格的，一次减免1分。参加网上学习、考试、公益活动过程中有违法未处理的，请尽快处理，否则无法减分。驾驶员应当在当前记分周期内完成网上学习考试或者公益活动，未完成的，申请记录将自动作废。

民警表示，“学法减分”过程中存在冒名顶替、弄虚作假情形的，驾驶员会被加入至全国黑名单信息库，3年内不得通过互联网服务平台、自助机办理交通管理业务。其间，系统将会多次进行随机人脸识别。在参加“学法减分”时，要保持手机信号稳定，避免因信号不畅导致学习失败。

